

##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9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9月3日以通讯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

会议由张宏清主持，监事、高管列席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重新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全资子公司深圳新宏泽包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新宏泽”）与深圳市汇泽万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泽万丰”）于2020年3月31日签订了《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》，由于汇泽万丰业务发展需要，深圳新宏泽与汇泽万丰经协商一致终止原租赁合同，另行签订了《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》。新合同拟约定租赁期为2020年9月10日至2023年9月9日，租赁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理想时代大厦四层A-F号，租赁面积965.66平方米。原合同自新合同生效之日起终止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肖海兰女士已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重新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9日